

#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西省总工会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陕卫党委函〔2025〕93号

## 关于举办陕西省卫生健康系统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卫生健康委（局）、总工会、疾控中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省卫生健康监督中心、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省职业病防治院，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 国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举办全国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国卫党委函〔2025〕19号）要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和卫生健康崇高职业精神，推动我省卫生健康系统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服务我省人民群众健康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省卫生健康委、省总工会、省疾控中心决定联合举办陕西省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主题

弘扬工匠精神 建设健康陕西

### 二、竞赛目的

开展全省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营造学知识、练本

领、强技能、夯基础的浓厚氛围，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用，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在技能人才培养、选拔和激励中的重要作用，激励卫生健康系统专业技术人员提升理论水平、操作技能和职业素养，推动我省高素质卫生健康系统人才队伍建设，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 **三、主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陕西省总工会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承办单位：陕西省卫生健康委直属机关工会

陕西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委员会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陕西省卫生健康监督中心

陕西省卫生健康干部培训中心

陕西省职业病防治院

### **四、组织机构**

成立（省级）竞赛组委会（工作专班），负责全部赛程的组织领导。组委会下设竞赛组、专家组和监督组。

竞赛组设职业健康竞赛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竞赛组，分别设在省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处、省疾控中心传染病防控处、省疾控中心监督处，负责相关领域竞赛的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及宣传推广等工作。

专家组分别由职业健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相关领域专家组成，负责相关领域竞赛命题、问题解答和竞赛评判等工作，由各竞

赛组分别牵头成立。

监督组负责竞赛监督工作。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参照竞赛组委会构成，成立本地区赛事组织机构，明确任务分工，确保赛事顺利开展。

## 五、竞赛项目

竞赛设6个竞赛项目，分职业健康、疾病预防控制2个组别。其中，职业健康组设“职业卫生监测评估”“职业病危害工程防护与治理”“放射卫生监测评估”“职业健康检查与职业病诊断”4个项目；疾病预防控制组设“预防接种”“传染病防治监督”2个项目。竞赛内容包括相关政策规范、基础专业知识和技术操作技能等。

## 六、参赛条件

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中从事职业健康、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政治合格、爱岗敬业、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良好的专业技能，未发生过医疗事故和违法违纪情况。具体条件由竞赛组确定。

## 七、组织方式

竞赛分初赛、决赛两个阶段。

### （一）初赛（2025年3月至7月）

初赛由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卫生健康委（局）、总工会、疾控局负责具体组织实施，选拔参加决赛选手。各地参照决赛奖项设置，根据本地实际设置初赛阶段奖项。其中，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总工会由市级教科文卫体（教育）工会或相关科（处）室牵头负责。

初赛要着力扩大竞赛覆盖面和参赛群体，以赛促训、以赛促学，探索条块结合、上下协同的选拔模式，组织广大业务素质高、专业技能强、工作在一线的专业人员积极参与赛事。

## （二）决赛（2025年8月）

决赛由省卫生健康委、省总工会和省疾控局组织，各地以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卫生健康委（局）为单位组队参加决赛，同一选手只能代表一支参赛队参加一个项目比赛，具体安排另行通知。根据决赛成绩选拔出优秀人才，组成省代表队参加全国总决赛。

## 八、奖项设置

### （一）个人奖项

1. 根据决赛阶段成绩，各竞赛项目分别评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以及单项奖若干名。

2. 各竞赛项目决赛第一名的参赛选手，符合条件的，可由省教科文卫体工会优先申报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申报工作届时按有关政策执行。

### （二）团体奖项

1. 根据决赛阶段成绩，评出团体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

2. 对竞赛开展过程中，活动覆盖面大、职工参与率高、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若干。

### （三）其他奖项

对为竞赛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颁发特别贡献奖。

## 九、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市（区）和相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全省卫生健康系统职业技能竞赛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赛事领导小组，尽早组织开展练兵活动，确保筛选出优秀人才参加决赛。

（二）精心组织。各市（区）和相关单位要将公平公正作为办赛的“生命线”，着力提高竞赛质量，精心设计比赛环节，突出对从业人员工作理论和技能的考核，以赛促培、以赛促训。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节俭办赛、廉洁办赛，务求实效。

（三）确保安全。各市（区）和相关单位要认真制定卫生、安全应急预案，落实公共卫生、消防、人身等安全责任，确保竞赛稳妥、安全、有序开展。

（四）加强宣传。各市（区）和相关单位要将宣传报道工作贯穿竞赛始终，充分利用各类媒体持续开展宣传活动，全过程、多角度展现竞赛主题和亮点，持续扩大竞赛的影响。各地要将竞赛活动及时上报省赛事组委会各竞赛组。

（五）发挥赛事驱动作用。各市（区）和相关单位要发挥竞赛活动的牵引作用，实现线上线下相结合、竞赛活动和岗位练兵相结合。依托《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环境与健康宣传周等平台，因地制宜组织开展线上技能培训、知识竞答等形式多样的岗位练兵活动。立足职业健康、疾病预防控制的职责任务，组织开展中小微企业职业健康帮扶、职业病及危害因素监测等服务活动，推广展示优秀健康传播作品，共同营造赛事良

好社会氛围。各地和相关单位的技能培训等练兵活动组织情况将作为评选优秀组织奖的重要指标。

## 十、联系方式

省卫生健康委直属机关工会

联系人：李 莉

电话：029-89620675

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委员会

联系人：钟振宇

电话：029-87228992

省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处

联系人：侯小军

电话：029-89620610

省疾控局传染病防控处

联系人：杜 昕

电话：029-63916319

省疾控局监督处

联系人：陈晶晶

电话：029-63196315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年3月7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抄送：兵器工业卫生研究所（省职业病危害工程防护技术指导中心）

---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25年3月19日印发

---